

##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崔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生产厂房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产业链，提高生产能力，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友讯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东莞友讯达”）使用约8,948.57万元人民币购买广东宝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常平镇上坑村环常北路568号珠宝城文化产业园的厂房，作为公司生产的实施场地。本次投资购置生产厂房，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规划。

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但因该事项对公司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经董事会提议，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生产厂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及时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变更后，原“友讯达营销与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终止，东莞友讯达将开设专户对变更后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管，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重新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7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遵照《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备查文件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